

鬼子/著

黑道苦侶



黑道苦侣

J 247.57

121

鬼子著



鬼子与雪米莉的对话

雪米莉：鬼子，你知道这几年老百姓特喜欢我的小说。

鬼子：没错。只是，你起先靠的是借用香港作家的身份而出名。当然，这是一种明智，因为大陆百姓太偏爱台港小说了。

雪米莉：是这么回事。然而下两年却要轮到你鬼子来扫荡了。我敢说，老百姓对你的小说一定会着迷的。

鬼子：各领风骚数百年，百姓早该换换口味的。

雪米莉：没错，你接着写什么吧！

鬼子：《黑道》是有系列长篇，往下写《黑道艳侣》、《黑道仇侣》、《黑道野侣》……至少要塞它一批部以上。

雪米莉：那读起来就要大饱眼福了。祝你成功！

鬼子：（一笑）……

（记一个梦的夜）

(桂) 新登字 02 号

黑 道 苦 侶

鬼 子 / 著



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

新华书店经销

漓江日报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8.125 插页 2 字数 165,000

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0,000 册

ISBN 7-5363-1683-6/I·395

定价：4.30 元

一双狼似的眼睛，藏身在一辆酱紫色的小轿车里，极力地透过车窗，在悄悄地盯视着他，紧紧地跟踪在他的身后。

这是一双完全没有人色的眼睛。这双眼睛一发现他，就把他盯牢了。

而他，却丝毫也没有发觉。

他只是在胡乱地走。

他也只能是在胡乱地走。

他的脑子里乱透了！他全身的每一根神经，都在沉重地紧绷着一种莫名的仇恨。一种不能言传的仇恨！

他知道自己完了。在他的脑子里，他已经堕落似一个臭蛋，一个无可救药的，丢弃于垃圾场上的臭蛋。同时，也正因为如此，他感觉自己已俨然如一包炸药，一包一触即爆的炸药，只需一声轰隆，便让这一百来斤的躯体顿然销毁在这茫茫的人间。

然而，他却丝毫也没有预感，在就要步入的深夜里，他会一瞪眼杀了人，杀了几个于他凭白无故的全然无辜的人。

丝毫预感也没有。

虽然他全身的神经充满了仇恨。

这时，他在想着他的那个娅兰。是他害了她呀！他不该带她过来，是他害了她……娅兰。她现在在哪呢？

失散两个多月了，她现在在哪里呢？

会不会……会不会被迫进了哪家旅馆卖身呢……

她出来找寻过我吗？

她怎么知道到哪找我呢？就像我这样……

完了！完了……想是永世也见不着她了。我的娅兰……

除非自己身上一下有了很多钱。在这个花花世界里，也许只有钱才有些许希望找到她，否则，怕连影子也是空话。他想。

可自己上哪去找钱呢？

就这么用汗水赚？

怕等赚够了，早就没了她的踪影……

他只觉得头筋一扯一扯的难受，像有千万条虫子在噬咬，在肆意地往脑骨里钻。

他昏昏沉沉地停下了脚，勾搂着身子，无靠地立在路沿，埋下脸，闭着眼睛，双手紧紧地箍着。

一副痛苦欲绝的人样。

后面，那辆酱紫色的小轿车，鬼影似的，悄然停在了他的身旁。

他被一声倏然的风响震了一下，麻木而惊悸地抬起头来，见是一辆小轿车，便下意识地移步让过身去。

小轿车的门，轻轻地开了，走出一个铁杆般硬铮铮的汉

子，几步过去，一巴掌落在他的肩头上。

他吓得心中一跳，愕然地睁大了眼睛，麻木而呆板地凝视着这个突如其来的汉子，脸面暗暗失色。

但他没有作声。

他的脑子随即告诉他，他不认识这个人，也似乎没有见过。

这人要干什么？

他的脚板底倏然有些哆嗦，一股血热乎乎地往上漾开。

这人是个职业杀手。

死在他手下的不少人，到如今，还被警察以为是无头冤魂。他自少年就在黑道上练就了一身绝技，只要有人肯出大价钱，杀谁，他从来事后不管，也不管谁为什么要杀谁。他就像一缕四面出击的风，一向不留踪影。

他是被人几天前从美国唐人街传来的。

是有人雇他来，要他杀死他面前这个在街上昏沉浪荡的青年人？

不是。

让他收拾这人的性命那简直是侮辱了他，他会笑人用牛刀杀鸡。

他一上街就盯住了他，是想让他无意识跟他去干一件他认为是小事的事，但却要非干不可，而且就在今天深夜。

他要去玩一个女子！

那是一个异常迷人而且异常温情的女子。他是早上在街面上偶尔发现的。除了卖春的妓女，他不知玩了多少自以为美丽绝色的女子，但她从他身边擦肩而过时，他心中仿佛叭地响了一声，脚下就走不动了。在他的眼里，她没有那袒露

在敞胸上衣之外的酥肩，也没有那时闪时现在旗袍裙里的香腿，就连小腿肚也没有露在外边。但是，他确确实实地走不动了。他顿然间只觉得两个腮帮的什么地方，潮水似的涌出一股令全身都酥颤不已的酸液来。他色迷迷的，内心空落落地望着她的背影，感觉到这是他有生以来遇着最奇特、最诱人的女子。

他玩过这等奇特、这等诱人的女子吗？

没有！

玩的尽是些妖艳的小狐狸。

妈妈的！一股兽性的欲潮，劈头盖脑般将他淹没了。一转身，他悄悄地跟上了她，直到她走进了她的家里。

一天里，他的整个脑子一直在等着天黑，就像一条狐狸在等候着夜色的降落。

“兄弟，不是我瞎猜，你的日子过得很不顺气，你呀，缺这个。”

两个人已经面对面。前后，没人过往。

他吐掉了嘴角的烟蒂，双臂曲交在胸前，边说边捻着两个手指头，作了个数钱的形状。

我缺钱！可是他没有张嘴，他想不出他拦截他干什么。

“想不想赚一笔？赚一笔大的！”

他对他歪翘着下巴。

“赚一笔？”他圆睁了个眼，“赚一笔什么？……”他眼色里加剧了许多怕：他，他是什么人？他匆匆地直扫了他一眼。

他扑哧一笑。

“赚什么？哈哈！你呀，装什么傻！”说着当胸给了他一拍。“你的心我都可以掏出来！”

他猝不及防，险些失身摔倒。

“你？……你要干什么？”

“干什么？不是说清楚了，带你赚一笔去。”

他一巴掌又落在了他肩头上，一抓，把他乖乖撵到了前边，朝小轿车推来。

“你……你是什么人？”

他失脚了两步，但还是立住了，仓惶地扭过脸，几乎要大声喊起来。

“什么人？可怜你的人！”

他伸手又要推他。

“可怜我的人？莫非，自己是绝路碰了好人家了！”

“你，你怎么认识我？”

“你的气色告诉我。你是蛇崽。”

蛇崽，他知道这是香港人对他们逃港来的男子的统称。

“你是……”他嗫嚅着嘴，斗胆问。

“我？”

他得意地张了个大嘴，一双尖硬的眼睛往四下扫了扫。

没人！

“我呀，不瞒你说，也是外来人，但不是你们蛇崽。”他说：“台湾那边的。曾经是竹联帮的门下。竹联帮不知道？我们老头子是陈启礼，陈老头子。”

他几乎噎了一气。台湾的？还竹联帮？竹联帮他没听说过，他只听说过旧上海滩有那类什么斧头帮之流，尽是些暴徒。面前这汉子就是那类暴徒？

他心中又生出了不少怕。

“怎么？不想赚一笔？”他问。

未等他脑子醒来，他一巴掌又重重地击在他的肩头上。

他周身一跳，心仿佛小了。

“瞧你，都酸成了这副鬼样子，还思疑什么鸟！这个鬼地方，你还没身有体会，你还要掂掂良心？去吧！跟着我你尽他妈放心。”

等不得想好什么，身子已经不可抗拒地被推到了小轿车边，车门一开，肩头又被重重地压下，不得不弯了腰，狗似的爬进车里。

嘭呼一声闷响，车门关牢了。

小轿车在街道上，像一只黑色的蝙蝠，飞剪而去。

“到……到哪去？”

小轿车像浮着飞驶，他的心便也梦似的如浮悬在坟场的一根竹竿上，被风扯得摇来荡去，慌落落的。

然而，却没有一丝念头想飞身车外逃脱。

“卧潮别墅。”

说着瞄了他一眼，见他坐得背勾勾的，是心中不踏实，眼里便闪了一丝讥笑的光亮。

“别……别墅？去，去偷？”

他颈脖一扭，紧紧地望着那台湾人的侧面。他是专吃这个的？他想。

“怎么，你怕？”

台湾人闪脸过来一眼，那眼睛叫他好怕，像夜里的猫头鹰。他不敢与他对视，掉过了头。

“……”

嘴巴好像张着，却没有话。

“嘿嘿！都没吃过这个饭？”

台湾人笑了一下，似乎觉得很好笑，却不再望他，像有

心照顾他的胆怯，只管驾车飞驶。

“……没，没吃过……你，你是说偷？……还，还是……”

他也不再望台湾人，他直直地透着车窗，毫无意识地望着外边的东西，一切都在飞奔过来，使得他眼花缭乱。他急急地眨下眼睛，想闭上，但没有闭。

“当然是去偷。我说，你将要得的是一大笔，简单不能数，不是偷难道还会有人送你？嘿嘿。”

台湾人一打方向盘，小轿车拐了个很大的弯，继续往前飞奔，嗦嗦的风响。

“……哪，哪有那么容易……我，我是说人家是别墅？”

台湾人过份轻松的神情，像一匹黑影，在悄悄然紧箍着他的身心，一压一压的。

“你呀，到底是正经人，外行。越容易的反而越不容易；越担心不容易的，往往最容易。”

台湾人依然轻松如故。他脑海里在潮一般涌幻着他就要把那女子弄到手的情景。对他来说，那可是比奔潮扬沫更加销魂百倍的情景，虽然是兽性。他的兽性要的只是销魂。在他的脑瓜里，人兽早已是一窝，只是活得不同。

反正他的兽性就要获得满足了。他庆幸轻易地就牵上了一个虽有些木头但对钱却十分虔诚的帮手。他满脸都在阴笑。

“……”

也许他是个老手，他想。他脑子里想的是台湾人说的那一笔钱。他心里已决定横心搏一次侥幸。或许得。或许就这么无意中让他真得了一大笔！那可是别墅！只但愿他是真带他到那去弄，而别是什么骗局。不会是骗局吧？凭白无故，他何苦要骗我呢？我又没在哪里得罪了他，或是碍了他什么事

……他想，嘴巴颤动着，但没有话。

“你认为怎么干容易？”台湾人开始对掳来的这个帮手打气，让他心里充血，还让他心中信赖他。“香港这里的箍颈帮，你领教过吗？”

箍颈帮，他没有领教过，可他听说过，在大陆时就从一本叫《香港风情》的杂志上读到过。那是些恶性暴徒，虽都是些零敲碎打的没有固定组织的暴徒，但也叫在香港街面上的行人心生寒毛。那都是些只要你钱不要你命的歹徒，他们全戴着金属套指，尖硬而且锋利，冷不防与你擦肩而过时，猛地用那尖利的套指掐住你的颈喉，嘴巴同时附住了你的耳口，让你快把身上的现金掏出，放进他（她）的下衣袋里，否则（或是没现金在身上），虽不取你性命，却当场把你咽喉抓出数道涌流的鲜血。吓得那些出门独行，又不得不在街面赶上一段的人们，总或多或少地塞上些许现金在身上，以免咽喉流红之苦。

“你以为他们那么干，容易得手？”

台湾人的鼻孔里嗤地响了一声。

“那都他妈的是些毛虫蠹虫。”台湾人说：“每次能拿多少？还不够痒人手心肉呐。要是碰着了铁颈的呢？就得倒反自己流红洗街了。老子从美国过来那天，就有人见了他们爷爷去了。他正朝我前面走来，穿着比我阔气，谁他妈去提防他，却冷不防，刚一擦肩，老子还没留心他一眼，他那尖利如刀的套指就把老子的咽喉锁住了，那声音在你耳口还真他妈痒得你难受，这不是在老虎下巴扯胡子吗？我垂下手忽地往后一捞……”

台湾人的手叭地一声脆响，一节方向盘碎断下来。他把碎片放在玻璃前的台上，然后改手去抓没有断裂下的地方，却

没跟他的帮手示意什么。

他的心和他的眼睛，早随着那方向盘的断裂声，骇得一颤，木然了。

“你猜怎么了？我那是猴子偷桃，把他那两个卵睾抓碎了！他没来得及给我的咽喉留一点红印，就倒噎了一气，垂直了手，身子往后便跌地，老子哪能给自己在街上留那鸟麻烦？我转身一把扶住他，在他身上随意一点，他便给老子乖乖站直在那里，嘿嘿嘿……”

他的身骨随即涨潮一般上来一股冷意，嘴巴嘘嘘地嘟圆。

“你……你老兄，会……绝，绝招……”

台湾人笑笑，还是没有转脸过来。

“绝招？哪里哪里，只是略知小技，略知小技。”

“请……请问老兄尊姓大名？”他望着台湾人那笑影浮荡的侧脸，问。

“呵呵，瞧瞧我们俩，都混了老半夜了，还都没有互知姓名。本人姓路名杰，叫路杰。你呢？”

路杰说着转了个脸来。

“我叫吴都贝。”他说。

夜，已经深了。

小轿车早已驶出了大街，在漆黑的野外挟带着夜风，往前奔驰着。

吴都贝心里估摸着离卧潮别墅不远了，不由一阵锯似的发着慌，到底，他从未吃过这碗饭。他忽地想起什么。

“你……你从前到过那地方吗？”他问。

“你说卧潮别墅？”路杰没有转脸，反问。

“嗯。”吴都贝应。

“没有。”路杰说。

“那你怎么有把握那里有一笔大的？”吴都贝担心地问。

“绝对！”路杰的声音是咬出来的，十分脆响。“绝对是个有钱人！”

“他要真有一笔大的，他一定养有狗。”吴都贝说。

“养有狗？你是说养有保镖？”路杰问。

“嗯，会吗？”吴都贝说。

“估计没有。有也不怕。”路杰说。

“可……就我们俩？”吴都贝说。

“够了！”路杰说着忽地一鼓腮帮，啵一声，不知将什么（是什么硬物或只是一口痰）东西，闪亮亮地往前面的车窗一啐，嗯？那厚实的玻璃当下便现出了一个腕表大的窟窿。

吴都贝惊奇得猛地一跳。绝招！这姓路的身怀绝招！

“我，我是担心意外。”吴都贝解释般地说。“我一切听你老兄的吩咐，你先交个底？”

“一切我早准备好了，在后边，你看看就明白。”路杰嘶一声扭亮后座顶上的车灯。

吴都贝扯起腰，往后座一看。车座上丢着一捆草绳，两双新的橡皮手套，还有两只黑色的女人长筒袜，另有一卷胶布。

“用绳子干嘛？”吴都贝不解地问。

“先把所有的人全捆个结结实实。”路杰说。

“那这女人袜呢？你是顺手捡来的？”吴都贝问。

“那是笼脑袋用的，要把脸面遮住，不能让人见着，要干得干净漂亮，又要万无一失。”路杰说。

“就这些吗？我身上可是一根针也没有。”吴都贝坐转身子，说。

“翻开你的座包。”路杰说。

吴都贝连忙翻开一看，呵！真他妈齐全。两个手电筒，两把短刀，两支他只是在美国西部电影的那些牛仔手中见过的奇特手枪。老手！老手！他心里暗暗敬佩这小子。路杰是早有心计要赚这一大笔了。看来还定笃是一大笔呢！他激动地想。

缓缓地，小轿车停了下来。

“到啦？”吴都贝的心忽又剧跳起来。

“不远了。”路杰说：“车子得丢在这里。”

路杰说着探出身车外，然后回身将车开出路面，丢在一地暗处。

“每样你拿一件在身上，要记住，枪可不能随意用，要听我的，以防万一，明白吗？误了事我可不客气！”路杰边捡东西边说，声音里呛着一种腥味。

吴都贝连连点头。

“走！前边拐个弯就是。”路杰说着已经将黑色的长筒丝袜裹住脑袋，脸面一下拉成一副怪样，形同魔鬼。

寒毛又爬上了吴都贝的身子，他望着鬼怪路杰，也跟着动起了手。

夜风习习地吹着，但却无法吹醒前面别墅里的主人，灾祸，就要爬到他们的头顶上了！

夜风还只是习习地吹着。

这些没有人性的东西！

别墅，静悄悄的，像一位标致而富有的妇人，善良之极地卧在那里，甜美而沉静地酣睡着。

两个黑色的魔鬼，悄悄地向这妇人逼近，逼近……

——
——
整个别墅的灯没有一盏亮着。

到处一片漆黑。

两条鬼影绕开大门，溜到一段围墙脚下，附耳说了几句什么，然后分开。一条黑影折身往大院门走来，一条黑影在后边忽地一弹，腾身而起，轻捷地飞过墙头，无声地落在墙内的地上。那围墙，蓬蓬勃勃的全爬满了青藤。

过来的黑影是路杰。

路杰刚要转身，耳里便觉得面前倏地一声风响，一条黑影无声地箭射而来。

是条大狼狗！

路杰慌忙往旁一扑，一滚，一跃，大狼狗折身闪电般跟着往空中一窜，血盆大嘴热腥腥的，直取路杰的咽喉，却不防在这仅一粒之距的时间里，一颗白色的东西早已从路杰的袖口里飞出，当即在狼狗的血盆大嘴中化成浓烟。只听得扑

地一声，大狼狗和路杰同时落在地上。

路杰直身站起。

大狼狗却软了身子，躺在地上不动了。

不知是死了，还是昏了。

路杰给了大狼狗一脚，便往大院门口飞速摸来。

吴都贝弓着腰，巴在铁门一侧。

门，打开了。

“没……没事吧？”

吴都贝朝路杰伸长了脑袋过去，一手抱着绳子，一手颤颤的紧握着尖刀，问。

到底是有生以来头一次！

“狗狼养的，别罗嗦，进来！”

路杰抓着吴都贝的肩头，一勾，吴都贝险些跌了进来。显然，路杰已经不容人在这个时候迟疑或胆怯。

“我……我是说有大狼狗吗？我，我可不是怕人……”

握着尖刀的手，却更加打抖了。

“怕，你就回去！我一个人干！”

路杰磨着牙威胁道。其实，吴都贝要真的慌起神来，转了身往回跑的话，他准会将他兔子一般抓住。他寻找他这样木然的蛇崽作帮凶，是有他另外高明的心谋的。

“路……路大哥，别这么说，我……我这条命反正不值钱了，泼了就是了。”

他果然一咬牙，挺直腰身。

“好！轻步，你的脚。”

路杰已经关好了大门，猫似的往前蹿去。

吴都贝像条瘸脚的狗，一落一晃的紧紧跟上。

路杰将肩头朝门一靠，手刚要往衣袋掏东西弄锁，那门竟自己退开了。

鬼知道是怎么回事，那房门怎么没有上锁？

路杰拉着吴都贝，溜进了正中的一间屋里，藏在一个黑暗的角落，好一会都没动。一来是让眼睛在黑暗中适应适应；二来，耐心地等着，听听有什么响动没有。

外面，忽然刮起了大风。大院里的树，被摇曳得沙沙作响。

一扇百叶窗没有关上，被风摇得尹尹响着，像是要把这沉睡的人家弄醒似的。

吴都贝的身子猛地抽搐了一下，张惶地四处望望。

路杰的胳膊朝他推了推，示意让他把窗关上。

他蹑手蹑脚地摸了过去。

路杰已经打开了手电筒。

房里没有丝毫响动。

这屋里好像是个办公的地方。

“找保险柜。”

路杰轻声地附着吴都贝的耳朵说。

“在……在哪？”

“看看办公桌后面的墙壁。”

吴都贝的眼睛睁大在电筒射出的光圈里，只摸到了一个壁橱，心里一浮，然而，却发现尽是些书之类的杂物。

吴都贝转头一望，路杰已经不在屋里。他差点要喊出声来，慌忙也摸出了屋，朝一旁的过道摸去。

前面是客厅。

他一眼便望见路杰正穿过去，鬼影似的轻盈，便跌跌撞撞地急步赶上去。